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惠程”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就深圳惠程 201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 [2007] 254 号文核准，深圳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惠程”或“公司”）于 2007 年 9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00 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组织的承销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股票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13 元，应募集股款为人民币 248,690,000.00 元。截至 2007 年 9 月 12 日止，深圳惠程募集资金总额 248,69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5,755,773.1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2,934,226.88 元。深圳惠程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9 月 12 日出具深华[2007]验字 9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合计减少的金额为 228,187,757.31 元，其中：1、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230,682,383.46 元，其中：（1）以前年度使用的金额为 230,682,333.46 元，其中：①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利用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28,667,900.00 元；②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115,397,833.46 元，③募集资金项目变更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1,348,900.00 元；④公司超募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55,267,700.00 元；（2）本

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仅产生利息收入和手续费。2、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2,494,576.15 元。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746,469.57 元。

（二）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71 号文核准，深圳惠程 2010 年 12 月 22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21,6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0.11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452,300,376.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23 日止，深圳惠程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52,300,376.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5,315,000.00 元，深圳惠程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6,985,376.00 元。深圳惠程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19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合计账户合计减少的金额为 369,063,724.45 元，其中：1、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293,514,886.54 元，其中：（1）以前年度使用的金额为 179,943,440.58 元，其中：①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利用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60,938,300.00 元；②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119,005,140.58 元；（2）本年度使用的募集资金的金额为 113,571,445.96 元。2、暂时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80,000,000.00 元。3、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4,451,162.09 元。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8,886,651.55 元，其中包含未支付发行费用 965,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深圳惠程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337100100100067001	191,229,300.00	4,673,125.37	活期
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8112046324208091001	50,000,000.00	73,344.20	活期
合计		241,229,300.00	4,746,469.57	

（二）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337010100100375110	331,408,300.00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深圳分行	79170155200002600	40,000,000.00	11,534,889.91	活期
招商银行科技园支行	755901623610804	67,492,076.00	32,257,700.43	活期
中国银行吉林市分行 营业部	163611084094			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吉林支行	10410154500000199		25,094,061.21	活期
合计		438,900,376.00	68,886,651.5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于深圳惠程 201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 310095 号《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根据该报告，深圳惠程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 年，深圳惠程两次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012 年 3 月 30 日，深圳惠程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深圳惠程以 2010 年非公

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深圳惠程流动资金 4,000 万元，期限 6 个月。2012 年 9 月 30 日，深圳惠程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

2012 年 10 月 22 日，深圳惠程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间接控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深圳惠程以 201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深圳惠程流动资金 4,000 万元和补充吉林高琦流动资金 4,000 万元，合计 8,000 万元，期限 6 个月。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2012 年度，深圳惠程募集资金使用存在以下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吉林高琦先用募集资金项目政府补助款支付了募集资金项目工程款 300 万元，2012 年 5 月公司从募投资金专户转出 300 万至吉林高琦基本户，意为置换自有资金支付项目款，2012 年 12 月吉林高琦已将该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经核查，除上述违规情况外，深圳惠程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2012 年，深圳惠程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形；董事会编制的《201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保荐机构对深圳惠程董事会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

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93.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68.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34.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4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气绝缘特种纤维复合材料 SMC 及制品项目	否	9,603.50	9,603.50		9,603.47	100.00	2008年9月	1,969.81	否	否
2、高性能硅橡胶电气绝缘制品项目	是	5,793.57	2,658.68		2,658.68	100.00	2008年9月	1,518.57	否	否
3、新型电气绝缘材料及产品研究开发中心	否	2,369.58	2,369.58		2,144.42	90.50	2010年12月			否
4、募集资金变更补充流动资金	否			3,134.89	3,134.89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766.65	17,766.65		17,541.46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营运资金	否		5,526.77		5,526.77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526.77		5,526.77					
合计		17,766.65	23,293.42		23,068.23	99.0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新型电气绝缘材料及产品研发中心”已累计投入资金占募集资金承诺投资计划的 90.50%，公司努力采取措施灵活用于现有生产设备进行研发和调试，节约研发专用设备的投资，以及通过设备改善、采购多家对比等改善活动节约了研发设备的投资，目前研发中心已经基本建成，不需要再进行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55,267,700.00 元,根据 2007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并经国海证券有限公司保荐人等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关于募集资金超出部分使用的议案》：决定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拟投资项目需要量的部分 55,267.700.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海证券关于深圳惠程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 2,866.7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07 年公司将 6,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08 年 4 月 15 日，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全部 6,000 万元。 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将 4,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截止 2008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4,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将 4,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截止 2009 年 5 月 13 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4,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的高性能绝缘项目的结余金额为 3,134.89 万元。高性能项目出现结余的原因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深入挖潜、合理调配已购置设备的生产能力，改进工艺路线，将部分原计划进口的设备改为国内采购，取消部分募集资金拟投资生产产品的设备采购，缩减了建设规模，减少了建设投资，节约了大量资金。 其余结余金额为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698.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57.1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51.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性能耐热聚酰亚胺纤维产业化项目	否	33,140.83	33,140.83	10,431.43	26,933.17	81.27	2012年12月			否
2、新型高性能高分子材料金属复合管母线及结构件项目*1	否	7,610.39	7,610.39	415.46	892.69	11.73	2013年12月	35.13		否
3、真空绝缘电气控制设备项目*2	否	4,479.05	4,479.05	510.26	1,525.64	34.06	2013年12月	505.68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5,230.27	45,230.27	11,357.15	29,351.5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新型高性能高分子材料金属复合管母线及结构件项目》投资未按预期完成，主要原因为：该项目整体生产工艺属于自主创新，主要设备及模具由公司自主研发；同时为确保设备加工性能的可靠性，公司管理层采取谨慎态度，避免因加快进度赶工期而使设备投入与市场需求脱节，避免造成资金的使用浪费，建设期内设备主要采取分批验证方式进行；公司进行了工艺完善、设备改造、模具结构优化等工作，原计划外购的部分设备都采取成本更低的自制方式完成。公司预定在2013年12月末前完成该项目投资，该项目投资计划有所延迟，收益计划不变。</p> <p>*2《真空绝缘电气控制设备项目》投资未按预期完成，主要原因为：该项目产品对主焊接设备精度要求很高，而且对主焊接设备与工装辅助设备配合性能要求苛刻，公司采取主焊接工艺外协加工及延长磨合期方式验证，延缓了该部分设备投资进度；公司这段时间内不断提升设备使用效率，原有设备可以分担该项目部分产能，同时内部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工艺创新，原计划外购的工装设备都采取自制解决。公司预定在2013年12月末前完成该项目投资，该项目投资计划有所延迟，收益计划不变。</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无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立信大华核字[2011]176号《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2011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自筹资金6,093.8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1年1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将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截止2011年7月25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4,000万元。 公司于2011年8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将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截止2012年2月17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4,000万元。 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4,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以董事会会议批准次日起计至2012年9月30日止）。2012年9月30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4,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12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间接控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12年11月9日经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议案，公司将4,000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将4,000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公司之子公司吉林高琦流动资金，期限均为6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存在以下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吉林高琦先用政府补助款支付了募集资金项目工程款300万元，2012年5月吉林高琦公司从募投资金专户转出300万至吉林高琦基本户，意为置换自有资金支付项目款，2012年12月吉林高琦已将该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2 年度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_____
 李金海 覃 辉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2 日